

## ❖ 事件

据高工氢电网 3 月 17 日报道，近日，内蒙古中电物流路港有限责任公司、国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就氢能机车以及氢燃料在铁路中的实际应用形成合作意见。

根据合作内容，三方共达成以下共识：2021 年 6 月底前，中车大同提供一台功率 700kW 的氢能机车到锦白铁路开展试用，与铁路运输分公司签订试用协议；结合国电投氢能 120kW 大功率氢燃料电池下线时间，中车大同继续开发更高功率等级的调车机车。上述三方连同铁路运输分公司一起深化产业合作，开发新一代可供干线运用的氢能机车。与此同时，内蒙古中电物流作为运用方，国电投氢能作为技术协作方，中车大同作为整车研制方，共同开发氢燃料混合动力矿用自卸车。

## ❖ 点评

我们认为：

### 1. 氢燃料电池混合动力机车对技术要求相对较低，更容易在短时间内普推广。

此次项目研发的氢燃料电池混合动力机车被称为新能源技术尖兵，涉及的新技术包括基于氢燃料电池的机车系统集成、动力系统、电传动系统、车载氢燃料电池系统测试和整车试验等新技术，实现了氢燃料电池系统在机车领域的应用。相比于氢能汽车，氢能列车行驶路线确定、路况相对简单、车厢空间充裕对燃料电池与储氢罐体积要求低，拥有更多空间装置氢燃料电池，技术难点相对较低，更容易推广使用，前景看好。

### 2. 大企业加大和加快氢能产业布局推动氢燃料动力系统加速迭代不断发展

虽然过去几年氢能汽车由于氢气存储技术、成本等因素，未能普及推广，不过长期来看，氢能依然是未来清洁能源动力系统的核心。随着氢能源在全球的加速布局，氢燃料行业技术也在不断突破。我国不断出台利好政策推动氢燃料汽车产业发展，2020 年 9 月，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关于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的通知》，将对燃料电池汽车的购置补贴政策，调整为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支持政策。截止 2020 年底，全国多个城市共颁布了 40 多个氢能产业专项政策。进入 2021 年以来，各地方政府也积极出台政策响应国家号召，2021 年 2 月 19 日，山东省能源局印发《2021 年全省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指出，将在年内完成投资 20 亿元，开展可再生能源制氢试点；同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加快新能源汽车发展实施计划(2021-2025 年)》提出，5 年后上海的氢燃料电池汽车将达 1 万辆，加氢站超过 70 座。

### 3. 氢燃料电池投资潮涌现，2021 年我国氢燃料电池产业加速落地实用

氢燃料汽车产业作为未来汽车发展的新趋势，已经成为国内外众多车企布局的重点。2021 年以后，不少企业单独或者联合投资了燃料电池项目。据电车资源

## 📄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行业公司部

川财一级行业 制造行业

川财二级行业 高端制造

报告类别 事件点评

报告时间 2021/3/17

## 👤 分析师

孙灿

证书编号：S1100517100001

suncan@cczq.com

## 📍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楼，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 1000 号恒生大厦 11 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 6 号免税商务大厦 32 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610041

统计，2021年1—2月，国内投资氢燃料电池产业的项目共有10个，总投资额超260亿元，收获了一波“投资潮”。虽然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氢燃料电池汽车的产量出现下滑，全年生产1199辆，同比下滑57.5%。但2021年初，氢燃料电池汽车的表现抢眼，截止2021年1月，国内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的氢燃料电池车数量已达到690辆，占到2020年全年燃料电池汽车产量的57.55%。

#### ❖ 投资建议

氢能目前在乘用车、重卡、物流车、机车以及储能等多个新兴方向加速发展和示范应用，我们建议关注燃料电池及氢能材料、部件系统以及基础设施产业链的相关标的：潍柴动力、亿华通、美锦能源、华昌化工、雄韬股份、中通客车、厚普股份、深冷股份、中泰股份、金通灵和东方电气等。

❖ **风险提示：**产业链基础设施不完善风险；技术标准与检测体系滞后风险；政策变动风险等。

##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29399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尾页的重要声明报告 C0004